



China Power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Limited

中國電力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根據公司條例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2380)

二 零 零 八 年 五 月 二 十 八 日 舉 行 的
股 東 特 別 大 會 – 投 票 結 果

在中國電力國際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八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主席要求就二零零八年四月十七日的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的建議決議案，以點票形式進行表決。

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3,605,610,850股，此乃股東有權出席並於會上就有關決議案投贊成票或反對票的股份總數。

謹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十七日所刊發的通函(「通函」)，中國電力投資集團公司及其聯繫人(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已於棄就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投票。並無本公司股東僅有權出席及投票反對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所提呈該決議案。

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監票人，負責處理股東特別大會點票事宜。股東特別大會所表決的決議案書面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贊成 票數(%)	反對 票數(%)
一般及無條件批准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十七日刊發的通函(「通函」)其中董事局函件所述的持續關連交易，即中國電力投資集團公司與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八日訂立的發電量指標交易協議(「協議」)及根據協議將會訂立的替代協議，以及通函所載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等持續關連交易的年度上限，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採取所有其他行動及簽署所有其他文件，並採取其認為必要、應當或適宜的步驟，以執行及／或落實通函內董事局函件所述的持續關連交易。	486,268,317 (95.95%)	20,515,000 (4.05%)

根據上述投票結果，上述普通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

承董事局命
公司秘書
莊惠生

香港，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為：執行董事李小琳及柳光池，非執行董事高光夫及關綺鴻，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鄺志強、李方及徐耀華。